

格式 13：构成投标文件的其它资料

详见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”，有格式的请按给定格式填写，无格式要求的请自拟格式。

格式 13-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云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）的（云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电梯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乘客电梯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：制造商为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86人，营业收入为160209.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0458.3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乘客电梯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供应商为（云南亚大申菱电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2897.1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5.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供应商属于：小型企业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云南亚大申菱电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8日

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规定和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（2011）300号），如实填写并提交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供应商对企业类型判断有困难的，可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自测小程序，识别企业规模类型。（<https://baosong.miit.gov.cn/ScaleTest>）

3. 供应商填写本表时，对企业类型填写应准确、唯一，不允许跨越式填写（如中小企业、小微企业等），**所属行业不得更改**，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无法准确判断企业规模类型的，资格审查不予通过。